

检察机关以案促治让医保骗局无所遁形 法律监督守护群众“救命钱”

平安聚焦

□ 本报记者 董凡超

“检察机关依法监督守住了老百姓的‘救命钱’！”近日，当法院再撤销原审错误判决时，湖北省通城县医疗保障局工作人员如释重负地说。

原来，涉案民营医院2020年开通医保结算后多次违规。2023年，该医院在停业期间起诉医保中心要求恢复医保资格，获一审法院支持。

去年8月，通城县人民检察院在专项监督中发现该案线索。经调查，确认涉案民营医院存在骗保事实、无证经营等严重问题，认为原审判决违反法律规定，遂向法院发出再审检察建议。今年4月，法院再撤销原判。检察机关还推动县医保局、卫健局开展联合清查，解除11家问题机构医保协议，追回违规医保基金30余万元。

医保基金是人民群众的“救命钱”。实践中，各地检察机关充分发挥“监督者”与“推动者”双重角色，打击治理医保诈骗犯罪，协同有关部门“筑牢医保基金的安全防线，让党的惠民政策落在人民群众心坎上，不断厚植党的执政根基。

追赃挽损

近日，一笔流失的医保基金在重庆市开州区人民检察院的依法监督下，被成功追缴至医保基金专用账户。

2024年6月，该院检察官在筛查行政败诉案件时，发现李某工伤赔偿案中存在疑点：其入院自述为“不慎跌入沟沟”，而交通事故认定书确认为第三方全责。

经查，2020年2月28日傍晚，开州区某专业合作社员工李某下班后搭乘工友的电动三轮车回家。途中，工友操作不当导致车辆失控，李某摔伤后被紧急送医治疗，后被认定为工伤。然而，李某出院结算时，医保

□ 本报记者 范天娇
□ 本报通讯员 汝元琼 张闯玉

因农田灌溉放水问题，安徽省蚌埠市禹会区村民官某被潘某打伤，前不久起诉至法院要求潘某赔偿医疗费、误工费损失。禹会区人民法院立案庭法官了解到两人积怨已久，遂依托当事人所在村居“微法庭”，联合区综治中心组成调解专班耐心劝解，帮助两人解开心结。

立足群众需求，蚌埠市两级法院近年来持续优化“一站式”诉讼服务，推进立案后先行调解，完善简案快审工作机制，积极参与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促推矛盾纠纷化解在早在小、用暖心和诚意换取群众舒心和满意。今年1月至9月，全市法院诉讼服务业务满意率达99.77%，位列全省第一。

加速不减质

9月10日，上诉人李某与被上诉人冯某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在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庭受理，当日通过分案系统识别为简案，随机分由立案庭法官办理。9月15日，该案开庭，次日法院就作出终审判决。简案快办，为当事人减轻了诉累。

围绕“分调裁审”，蚌埠两级法院持续推行案件繁简分流、简案快审改革，优化繁简分流标准和工作机制，运用“系统随机分案+人工辅助分案+指定分案”分流法，搭建案件分流快速通道，并根据办案实际需求设置相应轮案规则，压实院领导带头办理疑难复杂案件的责任，有效避免庭室之间忙闲不均以及法官知识单一化问题，较好避免“人情案”“关系案”等情况的出现。

为实现简案快审工作“加速不减质”目标，蚌埠中院对民事二审简案、全市道交二审案件及各类程序案件实行专人专裁、专案专裁，同时一体推进要素式审判工作，制定二审案件要素表、要素庭审审核板等，进一步提升办案效率。

“速裁团队对符合独任审理的二审案件，能用尽用要素式审判，着力解决案多人少矛盾。对批量、群体性、系列性案件进行集约化处理，统一排期开庭，集中时间实施”多案同审、多案连审”，充分发挥示范诉讼作用，带动批量案件高效解决。”蚌埠中院立案庭副庭长石克铨说。

今年1月至9月，蚌埠中院立案庭共审理简易案件1473件，占全院案件量的26.78%，平均审理时间26天。

下沉解民忧

今年7月，蚌埠淮上区一商贸城的运营公司与入驻商户发生房屋租赁纠纷。案件在位于商贸城的“微法庭”审理，承办法官抓住双方核心诉求，提出切实可行的调解方案，促成双方当庭达成调解协议。在不影响商户经营的情况下，这起纠纷在“店门口”圆满解决。

零距离服务商户的商贸城“微法庭”是蚌埠法院特设“微法庭”之一。自2023年以来，蚌埠两级法院全面展开“微法庭”建设，以村（居）委会

蚌埠法院不断提升诉讼服务质效
「微法庭」促矛盾纠纷化解在早在小

基金为其支付了15000余元医疗费。

“既然已经认定交通事故为第三人负全责，那么医疗费应该由第三人承担。但李某在入院记录中却自述‘行走时不慎跌入人沟’，完全隐瞒了交通事故的事实，导致医保部门误以为这是一起普通的意外事故，从而错误支付了本应由工友承担的医疗费用。”办案检察官张放介绍说，正是这一虚假陈述，让李某的丈夫张某在办理医疗费用结算时，误导工作人员，骗取医保基金支出。

2024年8月，检察院向区医保局制发检察建议，督促追回资金并加强监管。因李某夫妇拒不配合，线索被移送公安机关立案。今年4月，李某夫妇全额退还医保金。鉴于案件情节较轻并退赃，检察机关依法作出不起诉决定，并不再提出行政处罚意见，案件终结审查。

去年1月，河南省通许县卫健委在交叉检查中发现，杞县某医院在2019年至2021年间存在用药异常情况，部分患者每日用量远超标准，遂将线索移交公安机关。通许县公安局立案侦查后，抓获犯罪嫌疑人史某等人。

2024年11月，公安机关以史某涉嫌诈骗罪移送通许县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经检察机关细致核查，比对药品采购、库存与医保系统数据，并核对手写处方与系统录入内容，最终查明：史某在医院管理期间，通过“两本账”方式实施骗保，实际用药使用12克/支规格药品共19592支，而在医保系统中故意录入该院并未采购的30.3克/支规格药品78368支，骗取医保基金近238万元。

2月10日，通许县检察院以涉嫌诈骗罪对史某提起公诉，考虑到史某具有投案的主动性，且退赃退赔并取得谅解，结合其犯罪事实、情节及社会危害程度，依法提出了确定量刑刑建议。

“这笔钱能追回来，多亏了检察机关，这个案子也给所有医疗机构敲响了警钟，千万别打医保基金的主意。”在收到史某退缴的全部被骗医保基金款后，杞县

为基本布点，建成微法庭1137个，实现辖区所有村居全覆盖。联合市妇联、市房地产领域矛盾纠纷调解中心等组织单位建成特设微法庭21个。蚌埠法院整合法院干警和镇村干部解纷力量，为每个微法庭配备由乡镇综治中心主任、村干部分别担任的庭务主任、副主任，负责矛盾纠纷排查梳理，配合开展调处工作，并配备由审判员、审判辅助人员或司法行政人员等担任的联系干警，依托全市审判资源开展指导调解、诉讼服务、法治宣传等工作，促矛盾纠纷化解解在早在小。

“我们把先行调解的‘调’向前延伸，积极争取党委、政府支持，做实主动对接，联动解纷这条线，同时提升村居纠纷当事人、村居干部使用‘微法庭’就地化解矛盾纠纷的主动性，助力矛盾纠纷源头化解。”蚌埠中院立案庭庭长李艳说。

蚌埠两级法院还持续推进法院特邀调解组织和调解员线下调解、“总对总”调解组织和调解员线上调解工作，助推基层治理单位就地调解纠纷。今年1月至9月，全市法院先后组织干警下沉村居2183次，参与调解纠纷579件，成功调解347件，开展巡回审判101次。全市法院先行调解成功案件8965件，先行调解成功率达21.97%。

入驻凝聚力

“目前看来案件争议不大，立案后可以考虑通过综治中心调解，减少诉讼成本。”近日，在入驻蚌山区综治中心的法院立案窗口，工作人员接待了前来咨询起诉离婚事宜的曹女士，向其解释通过调解方式处理家事纠纷的优势。征得曹女士同意后，该中心调解员开展先行调解。最终，双方签订调解协议，法院依法出具调解书。

今年以来，按照蚌埠市委政法委工作部署和上级法院工作要求，蚌埠两级法院积极参与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在综治中心设立诉讼服务功能区或

立案窗口。蚌埠中院制定市级综治中心入驻方案，选派14名退休法官入驻综治中心参与纠纷调解。各县区法院结合实际，共计选派81名干警入驻综治中心，开展以案释法、指导调解、立案服务等工作。其中5家基层法院还在综治中心设立了速裁法庭，对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关系明确、争议不大但难以调解的案件开展速裁快审工作。

蚌埠市综治中心为全市两级法院在“一站式”矛盾纠纷化解平台开通窗口，法院、相关职能部门、村居可线上推送矛盾纠纷信息，委托、指导调解，申请司法确认，打通线上解纷通道，凝聚纠纷化解合力。

今年1月至9月，入驻蚌埠市综治中心的法院干警共接待来访群众1090人次，提供法律咨询274人次。

“全市法院始终坚持从群众需求出发，以人民满意为标尺，打造精准、便捷、高效的综合立体服务平台，持续优化诉讼服务，做实定分止争工作，努力向人民群众交出一份有温度、有力度、有速度的司法答卷。”蚌埠中院党组书记、院长高仁宝说。

社会医疗保险中心相关负责人表示。

数据赋能

“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为我们开展医保违规报销整治工作提供了‘加速度’。目前，全市涉及民事案件违规报销医疗费用的医保基金大部分被追回，检察机关与法院、医保局建立的联动机制运转良好，已依法挽回损失13万余元。”近日，河南省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民事检察部主任李晶介绍说。

2023年初，安阳市检察院检察官在办案时发现，部分案件中侵权方已承担医疗费用，但当事人仍通过医保报销。面对海量的医保报销记录和民事判决，人工筛查如同“大海捞针”。如何破解这一难题？检察机关决定向大数据借力。

安阳市检察院通过自主研发的“医保基金违规报销法律监督模型”，将全市近三年医保报销记录与法院民事判决书数据库进行碰撞比对，迅速锁定可疑线索。

经核查，这些案件共涉及违规支付的医保基金128万元，在安阳市医疗保障局的积极配合下，首批追缴工作已全部完成。2024年，检察官继续运用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进行筛查，又在全市范围内发现案件线索25起。随后，该院将案件线索同步移交至该市医保局。

对此，安阳市检察院于2024年9月向该市医保局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对移交的案件线索依法采取追偿措施，规范预防机制，并建立联动工作机制。与此同时，安阳市检察院与该市法院、医保局共同建立全市涉医保基金报销民事诉讼案件办理监督机制，完善医保基金涉及第三人报销管理制度，合力打击涉医保违法犯罪行为。

协同监管

“现在接诊意外伤害的病人我们都会确认致伤原因，并做好相关记录。”近日，湖北省嘉鱼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在某定点医疗机构了解医保基金管理情况



湖南平江检察聚焦红色资源保护靶向发力 切实守住红色记忆根脉

□ 本报记者 阮占江 帅 标
□ 本报通讯员 刘 烽 林钦丽

平江，这片浸润热土的土地，无数革命先烈曾在此战斗长眠，红色资源丰富。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人民检察院以法为盾，开展红色资源保护公益诉讼专项监督，用“检察蓝”守护“革命红”。

“要是再不管，李六如故居说不定就塌了。”2021年初春，加义镇泊头村村民向摸排线索的检察官张典说道。李六如故居始建于清道光年间，不仅是平江“秋收暴动”的重要见证地，更是新中国检察事业奠基人之一李六如早年生活、从事革命工作的场所。

“革命先辈的‘检察初心’发源地，绝不能毁在我们手里。”张典和同事迅速厘清文物保护单位与属地政府的职责边界，发出两份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建议，明确“重启修缮、搬迁安置、设立管理机构”三项核心要求，并附上具体整改建议。

检察建议并非一发了事，检察官带着李六如的生平资料与老照片，一次次上门与住户恳谈；同时积极协调县委、县政府召开专题会议，争取资金用于全面修复，推动设立加义镇文物管理所，定岗3人专职保护。

2023年，青砖黛瓦重现规整，李六如故居“重获新生”。如今，这里每月接待超2000人次参观，成为全省党史、检察学习的热门地。

平江烈士陵园，这里曾因园内兴建游乐场、游戏厅，

时，医生向检察官介绍说，“医院还同时与公安机关做好数据对接比对，现在谎报瞒报现象大为减少了。”

上述改变源于嘉鱼县检察院办理的一起骗取医保报销案。2023年8月，叶某因与他人争执被打伤，就医时谎称“摔伤”并以此报销医保7037.28元，但其实际已于此前获得伤者6万元赔偿。2024年10月，叶某投案，因涉嫌诈骗罪被移送嘉鱼县检察院审查起诉。

办案中检察官发现，案件暴露出医保基金审核管理存在漏洞。5月14日，该院向医保部门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其完善医保审核流程，建立跨部门信息共享机制，构建协同监管体系，并加强普法宣传。

收到检察建议后，医保部门高度重视，经研究后推出多项整改措施：压实定点医疗机构首诊医生核查责任，为意外伤害原因核查设立首道“防火墙”；联合公安、卫健、人社、医疗机构、保险公司等，打造“1+N”立体监管体系，推进部门间信息互通、资源共享机制建设，全面提升医保基金监管效能。

近年来，故意隐瞒第三方责任骗取医保基金的行为，不仅侵蚀基金安全，更因“第三方责任范围”及“隐瞒行为认定”等关键问题界定模糊，导致执法司法尺度不一。为畅通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双向衔接”渠道，近日，吉林省农安县人民检察院牵头举办医保诈骗治理协作机制签约活动。

活动中，农安县检察院联合县公安局、县法院、县医疗保障局、县人社局共同签署了关于医保诈骗类案件的办案指引，精准界定第三方责任范围和隐瞒行为认定标准。

“针对交通事故、工伤、第三方侵权等常见情形，明确了第三方责任人范围，包括侵权人、用人单位或保险公司需承担的赔偿义务；同时，对隐瞒行为的认定，细化为参保人或医疗机构故意虚构‘无第三方责任’骗取报销的证据要求。”农安县检察院有关负责人表示，五部门通过季度联席会议、案件会商制度，实时比对交通事故、工伤理赔等信息，防范重复报销和趋利性执法风险，确保每起案件都经得起法律检验。

平安影像

图① 10月19日，福建省福州市公安局马尾分局治安派出所民警深入中国船政文化景区，检查馆藏文物展品安全情况。 本报通讯员 谢贵明 摄

图② 10月13日，安徽省舒城县公安局晓天派出所民辅警走进辖区老街，以拉家常方式开展走访，认真倾听群众对治安治理、便民服务等方面的意见建议，同时进行防火、反诈宣传。 本报通讯员 王可海 摄

湖南平江检察聚焦红色资源保护靶向发力 切实守住红色记忆根脉

喧闹掩盖了纪念碑前的追思。

“烈士们为国家牺牲，哪能在这儿嬉笑打闹。”一位老党员的话坚定了检察官的整改决心。该院迅速启动公益诉讼程序，督促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划定近5000平方米保护范围，拆除14处游乐设施，重还英烈一片肃静。

“484处革命文物，每一处都是‘活教材’，监督必须靶向发力。”平江县检察院副检察长周娇表示，该院建立红色资源分类分级管理台账，按保护级别与破坏程度排序，优先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四年来共办理相关公益诉讼案件10件，发出检察建议7份，推动36项问题整改，切实守住红色记忆的根脉。

单靠一个部门，管不好文物。

平江县检察院推动建立常态化协作机制：在李六如故居修缮中，文旅部门监管质量，加义镇牵头搬迁，检察院与税务部门共商展陈方案；在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中，督促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制定《长效管护方案》，与24个乡镇签订责任书，将烈士墓巡查纳入日常。

更关键的是，该院通过专题报告推动县委、县政府出台《关于加强红色资源保护利用的实施意见》，使红色保护从“部门事”升格为“全县事”。

“平江破解了‘九龙治水’难题。”岳阳市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部主任万佳妮评价道。

截至目前，通过协同机制，平江已完成12处革命遗址修缮，将38处散葬烈士墓迁入集中安葬点，保护合力持续增大，效果逐渐显现。

□ 本报记者 王莹
□ 本报通讯员 袁颢

“这些假货太逼真了，已经严重影响了我们正品的销售。”今年8月初，福建省晋江市某知名运动品牌企业法务人员向晋江市公安局经侦大队民警洪松派反映了一起暑假案件线索。看着对方发来的一批涉嫌侵权的网店链接，洪松派眉头紧锁，立刻将线索反馈至经侦大队案件打击组。

经民警侦查发现，这些网店遍布全国各地，售假套路极为相似：在网络直播间中按照下单需求，临时在无标识服装上烫压品牌标识，以躲避被现场查获的风险。

8月26日，晋江市公安局联动全国多地公安机关发起集群战役，抓获犯罪嫌疑人12名，侦破案件10余起，及时维护了企业的合法权益。

近年来，福建公安机关认真贯彻落实“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理念，聚焦护航新时代民营经济强省战略大局，优化升级“亲清八闽”护企安商服务体系，通过依法严厉打击涉企经济犯罪，设立经侦警务联络点，完善企业内控机制，探索出护航经济高质量发展新路径。

精准打击犯罪

晋江市有着发达的民营经济，民营经济贡献了超九成的税收和GDP。

“精准打击犯罪，为民营企业的健康发展保驾护航，是我们的职责所在。”晋江市公安局经侦大队民警洪松莹介绍说，晋江市公安局设立经济犯罪案件受理研究中心，对涉企案件实行“一站式”集中受理，科学分流、动态督办，确保办理流程规范高效。

同时，晋江市公安局建立民警、经侦部门负责人、法制专家会商机制，联动检法机关共同研判，确保案件定性准确、法律适用得当。今年以来，晋江市公安局累计破获经济犯罪案件134起，为企业挽损5000余万元。

“福建是民营经济大省，全省公安机关以执法为利剑，通过惩戒涉企违法犯罪，保护企业合法权益，全力打造让企业安心经营、放心发展的营商环境。”福建省公安厅相关负责人表示。

近年来，福建公安机关坚持专项打击，深度打击，依法打击相结合，完善涉企侵权案件快立、快破、快快挽损机制，常态化开展各类专项案件侦办行动，制定出台常见13类侵犯经济犯罪案件报案提供材料指南等工作指引，全面追踪赃款去向，追赃挽损率同比上升16.9%，涉企经济犯罪案件办案周期同比缩短45%。

提升服务质效

中印尼“两国双园”的中方园区位于福清市元洪投资区，是福清市对外商贸往来的一张“金名片”。

6月25日23时许，福清市公安局驻园区经侦警务联络点民警，城头派出所副所长刘吴明突然接到园区某智能制造企业负责人林华景打来的求助电话。

“刘警官，这批工人如果不能按时入职，就会造成订单延误，企业也将面临合同违约和高额赔偿，这可怎么办？”听着电话那头林华景焦急的声音，刘吴明明白，如果按照常规流程为这批员工办理无犯罪记录证明，需逐个申请，全部办下来至少要15天。

事不宜迟，第二天一早，刘吴明就赶到了企业。在详细了解情况后，他一边指导企业整理员工姓名、身份证号、户籍地等信息清单，一边对接市局相关警种部门，协调跨区域警务协作事宜。仅用4天，刘吴明便将50份包含经济犯罪记录筛查的无犯罪记录证明送到林华景的手上，确保企业顺利开工生产。

企业有所需，警有所应。为及时响应园区1700余家企业需求，福清市公安局坚持“一企一点”，联合园区各大企业，设立经侦警务联络点，采取“定点常驻+主动服务+全城帮助”工作模式，上门服务提供快速证明，经济安全知识科普、侵企犯罪案件预警等服务，让企业安心生产、专心经营。

近年来，福建公安机关主动融入民营经济强省战略，持续擦亮“亲清八闽”护企安商品牌，围绕省内各大工业园、重点企业，建成经侦警务联络点245个，联动省内外800余家商企，提供隐患排查、案件办理、矛盾化解、法律咨询等服务，帮助解决实际问题1400余件，培养形成厦门软件园经侦智慧警务中心、漳州台商警律联动护企企等一批具有福建特色的为企业服务名片，构建福建公安护企安商服务矩阵。

强化源头治理

“滴……滴……”8月25日，宁德市公安局蕉城分局反诈中心平台收到一则诈骗预警信息，显示某企业员工小刘存在遭遇电信网络诈骗的风险，随即将该信息转发至该企业所在辖区的漳湾派出所。

漳湾派出所民警吴祖镇第一时间与小刘取得联系，劝导其停止转账，并驱车前往劝阻。一番操作下来，小刘终于意识到自己险些遭遇电信网络诈骗，停止进一步操作，守住了“钱袋子”。

蕉城公安始终将“靠前服务”落到实处：针对不同人群量身定制送上“反诈必修课”，依托“警企反诈联盟”实时风险预警、创新车间防骗方式，2025年以来共成功劝阻35人次，联合相关企业建立知识产权保护联席会议制度，指导企业完善内控机制，设立警企联络日，统筹联动市场监管等职能部门共同“把脉问诊”企业发展难题，组建警企巡防队，常态化排查园区及周边安全隐患。

“福建公安机关持续在治源头、强基础上下功夫。”福建省公安厅相关负责人表示。

据了解，福建公安机关探索建立省市县三级经侦部门、工商联、商会三方对接联动机制，强化与相关警种部门通力合作，出台重点类罪报案指南和防范指引，推广企业外防侵害、内防腐败“两项体检”，靠前感知、防范处置侵企犯罪风险，针对性发送风险防控书，建议书和备案单“两书一单”，指导52家重点企业完善内控机制，有效堵塞企业生产安全漏洞。

福建公安打防并举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持续擦亮『亲清八闽』护企安商品牌